

跨越文化

我是在一个小城镇中长大的，年少时在那里很少有机会接触到世界其他地方的人。进入学校后，我了解到了不少其他形式的文化，但和周围的同学一样，我们仍有着共同的习俗，追求着类似的梦想。之后我进入了大城市，很快发现来自不同文化的人差异竟如此之大，不同的文化背景让人们的观念理想和人生取向彼此迥异。

“反映着某个社会特征的行为、观念、与产品，其种种习得模式的综合体系”被称为文化。¹根据这个定义，我们看到文化影响着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每个人的思想、习俗以及人生期望都是在他所处的社会环境中形成的，没有人能够脱离文化的影响。

即便是旧约作者也传递着他们所处时代的社会环境，圣灵的默示使他们能够免于谬误，然而旧约作者的观点却是从他们所在的世界中生长出来的，²它们并不类似于当代人的思想，而主要是以古代近东的文化挂念审视人生。

因此旧约叙事在方方面面反映出了许多与我们的文化不同的价值观和传统，这些差异是对每一个严肃的释经者所需要面对的：我们如何克服这种文化的差异？基督徒如何把这些古代叙事应用于当代？

这些问题的讨论将引发各种议题，我们将主要考虑其中三个：*评估文化的不同*，*旧约与新约时代的文化*，以及*如何应用于现代文化*。我们要问：当如何分析一种文化与另一种文化之间的不同？基督降世会如何影响我们对文化的看法？把旧约叙事应用到当代世界时，我们要做怎样的调整？

评估文化的不同

我认得一个人，他从来不会向家人流露温情，总是以冷漠对待妻子和孩子。对此我的一位朋友解释道，“这不过是他的背景造成的，在他们的国家，男人都是那样的。”可我还

1

2

是很以接受，于是反问道，“或许这是他们的习俗，但这对吗？”

这段谈话也许能够反映我们当中许多人时常会遇到的难题，我们希望尊重世界其他地方的人，试图不把我们的文化期望强加给他们，但我们仍相信不论人们在哪里生活，都不会影响某些事的对错。

当我们把旧约叙事应用于当代生活，圣经与当代社会的经验会一同向我们提出各种文化理念。对于这些规范，是否存在某种评判方式？我们该如何看待旧约时代的习俗？我们又该如何区别当代文化中好与坏的方面？

若从圣经的视角回答这些问题，我们便需要认识到文化的两个基本来源：宗教和自然。它们的影响为评估文化的改变，提供了重要原则。

宗教与文化

对所有社会而言，宗教都发挥着根本性的影响，在许多方面，文化和宗教都是不可分割的：

纵观人类历史，宗教和文化一直都存在着错综复杂的联系。没有哪一种伟大的宗教，能够脱离文化的表达；也没有哪一种伟大的文化，可以不植根于宗教。³

社会交流塑造了人与人之间基本的忠诚，与人群的信仰委身，而人群对上帝的信念与他们与上帝的关系，也建立了社会整体的价值观，各种文化的基本结构都源于宗教理念。

4

组织化宗教的强大影响力在人类历史中比比皆是。古代社会显著依赖于宗教理念，巴比伦人和埃及人有意识地依循其神祇体系的秩序来建构社会，欧洲中世纪的封建社会形态，显然也是当时盛行的基督信仰与异教信仰的混合物。⁵当代的西方社会，在人们宗教中立的说辞下，实际埋藏着犹太-基督教传统，社会中许多的基本价值理念，如正义、荣誉、平等等，仍植根于这一宗教传统。

宗教以不同程度决定了各种文化的结构与期望。但我们也要注意，文化并非是从人们明确认同到的观念体系中发展出来的。不同人群的生活方式其根源都超出了组织化的宗教，并最终与普世各国都无法逃避的对真神上帝的良能良知，联系在一起。

3

4

5

保罗在罗 1:18-32 指出了这一点，他认为有史以来所有人类都明明知道“上帝的永能和神性”这一普遍启示是“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的。”然而随着社会的发展，人类却抗拒这些关于上帝的事，人类“却不当做上帝荣耀他，也不感谢他，”所以上帝任凭世人逞着“心里的情欲”行事。

尽管如此，保罗的观点却并非全然悲观。虽然罪进入了这个世界，人类却不能消灭那关于上帝的知识。万族万民在对上帝的悖逆上并非完全一致，人类仍遵从于上帝普遍启示中一些规范。“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罗 2:14-15）。

没有人能够脱离普遍启示的影响，不同的社会都有许多层面至少从外在是顺从上帝旨意的。⁶不同的民族都已各自的方式呈现出某种既对上帝悖逆，又顺服于他所设立秩序的状态。⁷

保罗显然不会认同当代流行的文化观念，我们生活在一个文化相对主义的时代，不存在对所有人都适用的普世标准，我们认为所有的社会规范都是合理且平等的。⁸

相比之下，保罗却是一个文化绝对主义者，他坚称万国万民都要尊上帝为大，所有时代的所有社会习俗，都要按着上帝启示的标准来审视。保罗的观点为我们提出了一个考察不同民族间文化差异的重要原则，简单来说，就是我们要用上帝的标准来审视所有的文化习俗，上帝至高的旨意既超越旧约叙事时代的文化，也超越了当代文化。

旧约叙事中的文化

对旧约叙事中文化的反思应限制在上帝的启示之下，旧约经文忠实地记述了许多古代中东的生活习俗，这些生活方式有的与上帝的旨意相符，有的与上帝的旨意相背。因此我们不应把旧约中的习俗都当作合上帝心意的，而应在这个问题上进一步追问。

旧约作者会对不少文化习俗表示认同，如在代上18:15-17，历代志的作者记述了大卫建立了与当时其他国家非常相似的政治制度：“约押作元帅；…约沙法作史官；…撒督和亚希米勒作祭司；沙威沙作书记；…比拿雅统辖基利提人和比利提人。大卫的众子

6

7

8

都在王的左右作领袖。”⁹我们现在至少知道上帝并未明确命令大卫采用这套制度，而是大卫自己决定在以色列国采用当时世界的一般做法。我们该如何评价他的这一治理？他所做的到底对不对呢？在这个例子中，历代志的作者通过指出这套制度为以色列带来了益处，而明确赞许了大卫的做法（代上18:14）。大卫完善地履行了他作为以色列君王的责任，由此可见依循这一文化规范无疑是正确的选择。

与此同时，旧约叙事中也记述了许多习俗并不合上帝的旨意，比如，亚伯兰与夏甲生子符合当时的习俗，然而保罗告诉我们，“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着血气生的；那自主之妇人所生的，是凭着应许生的”（加4:23）。可见，亚伯兰因随从当时的习俗，而远离了上帝的应许，他转靠自己的人意气，违背了上帝的启示。所以，尽管他的这一举动为当时文化所认可，但最终却是错误的选择。

旧约叙事记述了以色列民当时文化的各个方面，其中有些与上帝的旨意相符，有些却违背了上帝，还有一些情况不是很容易判断，但总体上我们都要尝试按照上帝启示的标准来判断旧约叙事中的习俗。

当代文化

在我们应用旧约叙事于当代的过程中，也应审视当代文化，将现代社会的文化习俗置于上帝启示的准则之下。

审视当代文化包括两方面，一方面违背上帝启示的习俗，当被视为对上帝的悖逆，而坚决弃绝。不论社会通用的标准如何，政治上的歧视，性行为的扭曲与各种偷窃行为，都是错误的。要把旧约叙事应用到当代，我们要明确上帝是如何评价相关做法的。

另一方面，那些当代社会顺服上帝启示的做法，我们就应该给予正面的评价。批判当代文化比赞扬它更为容易，这新教信徒而言是非常普遍的现象，面对今天的世界，我们到处都能看到对上帝的悖逆，却容易忽视文化中仍有积极的价值，如抵制罪恶的法案，与促进公义与怜悯的社会协作，我们应该鼓励这类归荣耀与上帝的行动。可见，在我们审视当代文化时，总要在当中好与不好的之间作出区分。

审视文化当以承认人类普遍具有的宗教特性为前提，普遍启示让人类都负有顺服上帝的责任，古代人和当代人的种种做法都表现出了对上帝启示的顺从或违背。在将旧约叙事应用到当代的过程中，我们要以上帝的话为准则来审视文化。

9

自然与文化

审视文化需要一个平衡的视角。虽然宗教对于各民族特性的形成，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它却不是唯一需要考虑的因素。不同的自然环境也影响人类群体的生活，人类的种种文化即是在各种宗教价值与多样自然环境的互动中产生的。

我和妻子曾一度 and 一位艺术家作了楼上下的邻居，这位艺术家的作品在方方面面都极具特色，但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她对多元表达的热爱。她擅长各式艺术手法：编织、缝纫、素描、油画与陶艺。有一次我不禁赞叹道，“任何东西在她手上都能称为艺术品。”

如果我们来看上帝所造的这个世界，显然会发现上帝也热爱着多样性。他为自己的形象（译者按：即人类）所创造的并非是某种单调的社会秩序，相反，上帝命定了自然界中无数种多样性，从而让人与人之间充满了不同。正如保罗所言，“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徒 17:26）。

文化人类学家早已指出人类文化多样性的背后，是许多自然因素使然，其中有三点尤为显著：*物理环境*对文化形成发挥着重要影响，气候、地理和自然资源人类生活的许多重要层面发挥着重要影响。与在沙漠中生活的人群相比，靠海居住的人群会发展出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生活在山林中的人群无疑会发明许多，与生活在平原区域的人，完全不同的交通工具。许多文化风俗正是起源于人们生活的物理环境。

除此之外，上帝也会赐予人*丰富多样的天然才干*。普遍的观察告诉我们，不同个体，或不同群体，常常都具有不同的长处。有些人拥有敏锐的艺术天赋，有些人具有技术专长，有些人非常务实，有些人则偏好思想与哲学。一个社会正是由这些各种各样的人才所主导的，不同的人也会按照各自的方向引导文化的发展。

最后*时间的发展*，也会带来文化的多样性。历史的变迁在我们中间促成了许多不同，每一代人都是在之前的时代的基础上，来面对一个变化的世界，他们的文化模式不断地发生着变化。由此时间的转变也会带来文化的多样性。

自然的影响提供了审视文化的第二个原则。既然上帝没有让所有的社会完全一样，我们便需要承认文化间的差异是理所当然的。人与人之间自然禀赋的多样性，表明多样的文化习俗不存在本质上的对或错，这些社会习俗本身没有道德属性。比如骑马的民族未见得比骑骆驼的民族更好，穿凉鞋的未见得比穿鞋的更优，用叉子吃饭的也未见得比用手吃饭的要强。人生的这些层面大多是由上帝所定自然条件的多样性所决定的。

然而，自然条件的差异也不是完全不需理会的。相反，我们要按圣经的一般原则来

判断相关问题：这些习俗是否违背了圣经中一般的道德准则？这一做法是否符合上帝的诫命？所有文化习俗的动机和结果，都在上帝启示的道德准则下，或得到认可，或遭到批判。

自然对文化的影响可以帮助我们辨明如何应用旧约叙事，自然条件的差异提醒我们应尊重旧约文化与当代文化中多样的习俗。

旧约文化

旧约文化中有许多特点是源于自然条件的多样性。旧约信徒通常都是按当时的风俗来回应上帝，而他们的这类做法就不应作为历代信徒的某种规范。

例如，亚伯拉罕骑驴来到摩利亚山（创 22:3），大卫牧羊（撒上 17:15）。无疑这些做法对当事人来说是合乎道德的选择，亚伯拉罕为了回应上帝的呼召而献上以撒，大卫作为孝子，当顺服地劳作。为了完成上帝所命定的职分，这些带有文化习俗性的行动都是适宜的，而且所有信徒也应像他们一样依循圣经中忠诚摆上与舍己事奉的原则，但我们不必采取骑驴的交通方式，或开展畜牧。这些旧约中指向顺服上帝的表达方式，实际源自选民在自然文化多样处境中对宗教信念的持守。

当代文化

与之类似，当代存在多样文化也是合情合理的。信徒都应遵从圣经的原则，然而顺服上帝的表达方式在不同时间、地点却有所不同。¹⁰在当代允许文化的多样性，这并非易事，对合宜举止的刻板观念，常常使我们排斥了多样应用的需要。我们总希望某段经文要像我们应用在自己文化中那样，应用到其他所有文化当中。正如康恩所言，“西方价值观促使我们期望每个问题都只有一种正确答案，同时西方学者所给出的答案也永远比那些来自其他文化背景的学者更高明。”

举例而言，历代志非常强调被掳归回的以色列民要使用合宜的音乐敬拜上帝（见代上 6:31-47；15:19-22，28；16:4-36；代下 7:6）。然而在今天应用历代志教导时，大多数人都很明确我们不会再使用古代中东的乐器和曲调，我们看重的是敬拜的大原则，而非具体的细则。然而教会领袖却常常认为只有传统的敬拜方式才蒙上帝悦纳，于是我们演奏管风琴或钢琴，唱传统的赞美诗，然而却认为其他音乐形式，如乡村音乐、爵士乐、

10

印第安人风格的音乐都不合宜。我们以为这类音乐我们不喜歡，上帝也不会喜欢，这种文化自大的表现在我们身旁可谓层出不穷。

在不同的处境中，同样的道德标准，可以通过形式不一却同等合理的作法，加以成就。语言是上帝的赏赐，应按上帝的旨意使用，但这不意味着我们都要讲同一种语言；政府应行使手中的强制力来遏制罪恶，但成就这一点所采取的具体方式却可以不同。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上帝所启示的标准，实际也要求信徒针对具体情况，采取不同的顺服方式。

综上，宗教和自然条件演化发展出了不同的文化，鉴于人类的宗教性，我们应按照上帝的道来审视旧约与当代各种实践的道德性，与此同时，各种文化背后自然属性的多样性让我们意识到旧约与当代世界存在差异有其合理性。认识到这些原则，我们便能更好地审视、理解文化间的差异（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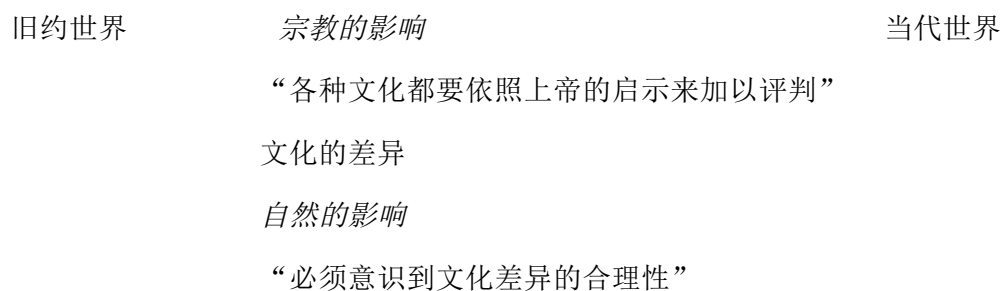


图 61 审视文化的多样性

旧约的文化与新约的文化

如果将旧约叙事与当代文化比较，你很快就会发现自己所看到的并不是一种普通的历史发展。基督第一次降世所带来救赎性与历史性的改变，引发了当前时代与旧约时代有巨大差异。为认识这些差异，我们下面将要来讨论 *旧约与新约的文化*。

旧约的文化

记得有一次，在我完成讲座之后，有位年轻女士对我说，“我不想生活在旧约时代，那时的人有太多规矩，真让人喘不过气来。”大多数新教信徒正是这样看待旧约的，他们认为旧约时代充满了律法主义与各种限制。这种看法准确吗？旧约文化究竟如何？

大致浏览一下旧约叙事，我们就会看到摩西律法规范着整个以色列社会，对旧约作

者来说，今天我们在世俗生活与宗教生活之间，所形成的区分是不可想象的，摩西律法在方方面面以各种方式统治着神权政治的以色列国：敬拜、政治、法律以及人际关系，旧约时代的社会生活没有哪一个方面可以脱离上帝所启示律法的影响。

尽管如此，旧约律法并非严格地控制着上帝选民生活的所有方面，有些方面，上帝作了严格的规定，而有的方面上帝的律法则相对宽泛。如果以一种标尺来衡量，在标尺的一端，上帝许可以色列民随从当时的习俗，只要他们不违背上帝所启示的原则；相比在另一端，上帝对以色列民的文化、生活又作了非常具体的规定。以色列国的神权政体的方方面面都可以在这个标尺中找到坐标。所以命名、讨论这个标尺的两端，将会很有帮助：*文化的弹性和文化的规范*。

文化的弹性

古代以色列民在文化方面表现出了很大的弹性，他们以不同的方式履行着自己对上帝的责任，圣经中律法的道德原则设定了边界，然而在这边界之中，上帝的子民享受着极大的自由。

在这一背景下，旧约神权政体在许多方面与其他古代近东文化非常类似。以色列当时的技术条件、艺术形式、民生情况等都植根于这个民族当时所处的地缘历史处境，这些方面在旧约作者看来都属于合理的自然多样性，在诸如用餐礼节、衣着色彩、娱乐形式与交通手段方面，他们并没有作具体教导。

以色列民在文化方面所享受的自由有一系列的原因。首先，上帝的许多命令都是禁止性的，因此是留下了极大的多样性空间，“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窃”（出 20:13-15）旨在告知上帝的子民什么是不可作的，但这些命题并没有明确规定在不同情况下，以色列民应做什么。

其次，旧约许多正面的教导都属于一般性的原则，比如“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出 20:8），这一教导明确了守安息日的必要。关于安息日，有一些特别的规条在其他律法与叙事中被谈及，但这些规条并未明确描述守安息日的各种具体细节，因此守安息日在许多方面仍可由个人良心酌定。

第三，旧约中几乎没有专门的法律，虽然以现代人的观点，其中的规条似乎很多，然而，它们只针对以色列日常生活的某些方面，并未涉及旧约文化的大部分领域。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在信徒生活的许多方面，上帝许可弹性的文化，上帝的选民永远应活在上帝诫命之中，然而在许多具体的事务上，却没有明确的法律规定。

文化的规定

虽然上帝没有对旧约的神权政体设立具体到一事一物的法律规定，但他却赐予以色列一种覆盖广泛的文化意义上的规定。上帝并未许可他的子民随心所欲地追求他们想要的生活方式，而是为他们的日常生活制定许多规范。比如，旧约信徒被明文禁止不得让他们的牲畜或奴仆在安息日做工（出 23:12），律法还有关于离婚的规定（申 24:1-4），服兵役的规定（申 20:1-9），对特定犯罪的处罚（利 20:1-27），以及食物方面的规定（申 14:1-21）。

为什么上帝会为以色列社会定下如此细致的规定？上帝要用一件文化紧身衣约束他的子民吗？在和摩西的话语中，上帝回答了这样的问题：“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因为全地都是我的”（出 19:4-5）。

简言之，旧约神权政体的法律是为荣耀上帝，并让以色列民受益，它使神权政体的以色列不同于其他国家，使以色列民成为“属上帝的子民”（sglh）。摩西的律法教导以色列民当如何蒙上帝悦纳并尊荣他，同时保护以色列民远离罪的毁灭，因而敬虔得生（书 1:7-8）。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人的罪性反倒使律法成为一种重担（罗 7:7-11），相比上帝最初赐下律法的目的却是要赐福他的子民，正如摩西所预言的：

我照着耶和华我上帝所吩咐的，将律例，典章教训你们，使你们在所要去得为业的地上遵行。所以你们要谨守遵行，这就是你们在万民眼前的智慧，聪明。他们听见这一切律例，必说：“这大国的人真是有智慧，有聪明。”（申 4:5, 6）

以色列的律法并非完全不同于邻国的律法。¹¹考古学研究表明以色列和其他国家在许多规则都很相似，然而为了他的子民，上帝将特别的意义赋予了这些通行做法。如许多国家行都奉行割礼，¹²遵守与旧约律法相类似的立约仪式，¹³也建造类似于所罗门所造的圣殿。¹⁴但在旧约中，这些规范得到了上帝的启示重新阐释，与割礼、圣殿、立约仪式等相关的信仰观念，使以色列民与其他民族在许多方面相分别。

除此以外上帝还制定了许多截然不同于其他国家的律例，他禁止庙妓（申 23:17），不让以色列民可吃其他民族认为可吃的一些食物（利 11:1-47），摩西的律法还禁止了以色列邻国中常见的经济压迫现象。上帝为他的子民在许多方面所定的律例，要使他们成

¹¹

¹²

¹³

¹⁴

为了圣洁子民，从而隔绝于古代近东世界同行的风俗。

综上，上帝许可以色列民享受一定的文化自由，但他们在生活的许多方面也直接受上帝律法的规范。这种在文化上高度的管制让以色列民能够区别于其他民族，进而让以色列以一种地理与政治意义的存在，彰显了上帝在旧约时代的治理。

新约时代的文化

基督的降世对人类的信仰与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一点正如我们前面所看到的，上帝在基督里的终极目标是要将以色列民族性的神权政体扩展为普世的国度。¹⁵这一神权政体将成为一种普世的文化事实，但这一目标只有等到基督第二次到来时方能实现。在主基督复活与再来之间，教会已脱离了民族性藩篱，并逐步成为一种荣耀的普世国度。当今的基督徒群体正处在这两点之间，以一种亚文化的形式生活在万民万族之中。

这一划时代的改变引发许多问题。在基督教神权政体的亚文化中，具有怎样的规范？基督徒如今该如何在各自国家中活出信仰？正如旧约时代的以色列，今天基督一样为他的子民设立了文化上的弹性与规范，尽管如此，时至今日，基督教神权政体在这些方面已有了显著的改变。下面我们将探讨基督教神权政体在文化意义上的规范与弹性。

文化的规范

上帝为在各地生活的基督徒群体设立了文化的规范。这些生活方式不像旧约律法时代那样涵盖广泛，但基督徒仍然需要在所有时代和地区都遵行它们。保罗劝告在罗马的信徒“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可见，基督徒应该活出一种新的文化，一种顺服上帝启示的生活方式，基督徒群体将因此在世上的列国中迥别于世人。

新教信徒常常很难认识到基督教神权政体中信徒生活的这种迥别性。在过去几个世纪以来，基督国度几乎一直被视为等同于西方文化，其结果导致基督徒群体独特性遭到了模糊。几百年来基督教的理念与欧洲以及美国的理念密切交织在了一起，对其利弊也评价不一。¹⁶

近几十年来，鉴于福音在世界不同的文化处境中的传播，许多宣教学者开始强调应

15

16

将基督教从西方背景中分离出来。¹⁷这一处境化的呼声算得上一种有益的矫正。长久以来，宣教者确实在某些方面错误地要求归信者采用了某种超越圣经教导的生活模式，然而，当前的要求处境化呼声，也有可能制造了另外一种危机：即为了取代西方的文化，而让福音落入了其他文化的窠臼。其结果是，基督教的信息遭到了其他文化习俗（非西方文化）的压制，上帝教会当有的独特生活样式无法得到彰显。

处境化的鼓吹者所面临的最大挑战即来自于他们自身所非常强调的，文化“形式”与新约教导“精义”之间的区别。¹⁸这种观点认为，唯有新约所提供的普遍原则才适用于不同的民族，至于文化形式，应依照相关社群的具体情况，不一而足。这一点正如克雷夫特所言：

以人类学为背景的研究进路指出，基督教永恒不变的元素在于那些在文化表象之下的功能与意义，而非某种教义或行为准则。作为这些不变元素载体的文化形式，完全可以根据上帝在特定时间所要动工之对象的文化体系，加以调适……上帝所最为关切的是具体教义背后所传达的精义（如有关饮用酒精型饮料或洗礼的问题）。¹⁹

这种观点当然有其道理，当今的基督徒，即便不带刀（路 22:36），或穿使徒所穿样式的鞋（可 6:9），也不算违背基督的教导；我们用真诚的握手，而非亲嘴（彼前 5:14），来达到彼此问安的目的。然而在许多情况下，形式与意义之间的严格区分却很难站得住脚，新约并非只要求信徒接受一些抽象的神学原则，同时也要求我们看重教会的形式与架构。在许多情况下，形式与意义在很大程度上是不可分的，对于相关的圣经教导，我们要做的不是处境化的调适，而是教导并解释圣经的要求。

基督教群体的独特生活方式涉及了人生的方方面面，其中最关键的在于：教会是建立在基督之上，唯有他成全了旧约的救赎之法。我们跟随那位已经永远在天上作王的大卫之子；信靠他舍身流血的献祭，已偿清了我们的一切罪债；以这位大祭司为中保，我们得以敬拜上帝。这些观念和做法都独具以色列的文化色彩，然而它们对于犹太人与非犹太人都同样适用，非犹太人需要将这些犹太人观念化为己有，即使这些与他们的文化格格不入。这些观念和行是基督教救恩的精髓，在基督教神权政体中，无法被其他文化有关罪和救恩的定义所取代。

在神权政体亚文化中基督徒人生也要遵循许多的准则，例如上帝特别定规当得到信

17

18

19

徒适宜遵行的洗礼与圣餐礼，这两个礼仪不可被其他礼仪替代。上帝已为历代信徒设立了教会权力的架构和纪律，此外，基督徒群体还需建立慈善事业。人际之间的彼此和睦、饶恕与顺服也是上帝所要求的，这个清单还可一直罗列下去。这些形式均起源于犹太人的文化，但却是基督教不可或缺的，当然针对具体情况也需要我们智慧加以应用，但不论生活在何处，所有基督徒都应遵守这些规范。

圣经所设立的规范主导了基督教亚文化，进而将我们塑造成为一群属上帝的圣民。虽然我们散居在世界各地，上帝仍将他特殊的准则赐予我们，让我们做属他的子民。唯有顺从这些新约神权政体的规范，我们才能活出上帝子民的样式。

文化的弹性

与此同时新约极大地扩展了基督教文化的弹性。基督差派他的门徒走出以色列，去向万国万民（太 28:18-19）。在基督复活升天不久，上帝的国度从犹太延至外邦（徒 13:46; 18:6），这种国际性的转变并非小事，它在使徒中引发了许多争论。外邦基督徒应如何看待旧约以色列民的律例？他们要遵守属于以色列民神权政体所规范的生活样式吗？对此所有的新约作者给出了一致的回答：上帝国度向普世的拓展要求基督徒采取弹性的文化。

基督拆毁了隔断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墙，“以自己的身体废掉...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弗 2:14-15），现在“并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加 3:28），这样旧约时代许多用来让以色列民与其他民族分别的详细规条，如今不再用来在上帝的子民中制造区别，许多这类规条被降格到普遍的多样性的文化现象，它们不再具备具体的指导意义，而被归在各种圣经的普遍原则之下。

例如创 17:1-27 提醒摩西的原读者割礼作为立约子民的记号，必须要遵守，然而新约却教导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加 5:6）。这里并不是说割礼是邪恶的，保罗就在有些情况下主动给人行割礼（徒 16:3），而在另一些情况下拒绝给人行割礼（加 2:3-5）。当基督降世以后，随着以色列民族性的神权政体所形成的相对隔离告终，割礼也降格为一种文化多样性的例子。

再举一个例子，旧约信徒要遵守的宗教年历，在旧约时代违反这一命令就是违反上帝的旨意，但保罗教导歌罗西的信徒不要让人在“节期”的事上论断他们（西 2:16）。这些旧约教导原是“后事的影儿”（西 2:17），正如他对罗马的信徒所言，“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罗 14:5）。于是宗教节期的遵守在亚文化的基督徒神权政体下，便成为了一

种可自由选择的文化议题。

与之类似，保罗教导哥林多信徒不要吃祭过偶像的肉，实际上吃肉本身没什么不对，但为了不让信心软弱的弟兄姐妹跌倒，保罗建议信徒不要吃这样的肉（林前 8:7-13）。耶路撒冷会议的决定依从同一思路（徒 15:1-35），使徒们意识到外邦信徒无须恪守原意是让犹太人区别于外邦人的神权政体规范，于是他们只是要求外邦信徒为尊重犹太信徒的缘故，而约束自己的权利（徒 15:24-29）。

宽松的文化弹性空间不是基督徒的私人定制，而是出于圣经的命令。新约教导我们当超越这个世界各种的文化模式，保罗对自己生活方式的自述也表明了这样的责任：“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林前 9:22）。

综上，旧约到新约的时代转变，深刻地影响了上帝心意中他子民该如何将他的话应用到文化中方式。上帝在旧约中许可一定程度的文化弹性，但他更侧重于严格规定选民方方面面的生活规范，进而使以色列成为一种民族性的神权政体。在当代上帝呼召教会作为一种神权政体的亚文化，而持守某些特定的规范，与此同时，上帝也命定了广泛的文化弹性，进而使他的国度能够毫无阻碍地传遍地极（见图 62）。

旧约文化 民族性的神权政体 规范—弹性

新约文化 普世性神权政体亚文化 规范—弹性

图 62 旧约与新约文化

应用于当代文化

幼儿的父母都会给孩子定下许多规矩：“不要碰炉子”“离马路远点”，等等。随着孩子的成长，父母对孩子行为的要求也会有所改变，但孩子们仍会记得幼年时学到的功课。一个十八岁的年轻人，不会再躲着炉子，但他必定记得炉子的危险，同样，一个十五岁的孩子不用再绕开马路，但他也一定知道要小心汽车。

与之类似，上帝也像父亲教育孩子一样，来教导以色列民当有的行为。²⁰在我们的

20

时代，基督已将上帝的子民带出了旧约神权政体的幼年时期，尽管如此，旧约的律例仍不应被忘记。正如孩提时父母所立的规矩仍在提醒着成年人某些重要的原则，旧约神权政体下的文化规范，对于当代的也提供着重要的启示。

将旧约叙事应用到当代文化，需要依循本章所提出的种种基本概念。在此我将这些观点总结为三个步骤：关注*旧约文化*，关注*新约教导*，以及关注当代的*神权政体亚文化*。

旧约文化

将旧约叙事合理地应用于当代，前提在于从关注旧约文化的视角来解读相关经文。简单来说，我们要在旧约神权政体的前提下，来审视相关经文某个主题的重要性。我们应思考：旧约作者期望该主题在他的时代被如何遵行？该主题是否具备文化弹性，进而折射着某种更为普遍原则，还是在表达某一具体的神权政体的规范？

例如，在大卫与歌利亚的叙事中（撒下 17:1-58），旧约作者将大卫刻画成一位对上帝的充满信心的人物，这种刻画其中之一的表现在于作者对大卫拒绝穿戴扫罗的战衣。作者期望他的原读者如何看待大卫的这一决定呢？他是否希望他们扔掉手中的盾牌和刀剑，还是他在借此指向某个更为普遍的原则？

有关这个问题的答案出现在旧约的其他部分。比较几段经文后，我们会发现在战场上穿戴铠甲本身并非错误，摩西律法中并未说打仗穿铠甲有什么不可取，相反它要求以色列民应在做好军事准备的情况下，才开始征战，别的君王也用过盾牌和刀剑，撒母耳记的作者也提到过大卫除了甩石的机弦之外，也用过其他的兵器（撒下 25:13）。

这些考察清楚地表明作者没有将大卫一时的选择，视为以色列神权政体的某种规范，事实上，他特别记述了大卫选择了机弦，这可以作为他在战场上信靠上帝的一个例证。在此意义上大卫的选择对于所有以色列民都有规范意义，然而他特定的行动却不能作为上帝一贯的特定要求。

与之类似，上帝命令约书亚率领军队绕耶利哥城行走七日（书 6:2-5），约书亚对耶利哥城所作的是出于上帝直接的命令，但这是否构成了一项普遍的神权政体规定呢？作者期待以色列民一直采取这样的作法，还是希望他们由此认识到某种更为普遍的原则呢？

旧约关于其他战争的记述表明，上述特殊的作战方式再未出现过，由此我们可得出结论：约书亚当时的作法只在于表明上帝的选民要在战争中遵行上帝命令，这一普遍原

则是上帝对以色列民的命令，贯穿旧约始终。在上帝启示了作战计划之后，以色列民所做的就是要忠心顺服，唯有这一原则才对于旧约时代神权政体的以色列具有规范意义。

考察对比旧约其他部分的记述，可以为我们揭示旧约叙事中的许多事件对以色列民并不具有规范性，针对这些情况，我们应思考相关特定事例之上，作者所关注的观念或原则。在今日教会应用这些经文时，我们需要注意这类特殊的事件实际视为显明某些更为普遍的原则。

然而，有时考察对比旧约其他部分的记述，也向我们揭示了某些特定事件的记述，的确为旧约指出了某种具体的规范。例如，在示撒入侵的记述中（代下 12:1-12），历代志的作者写道“王和以色列的众首领，都自卑说：‘耶和华是公义的。’”这节经文反映了所有旧约时代的以色列民在对待上帝审判时，应当效法的样式。上帝面前降卑的谦卑是以色列民当遵行的特定规范。在这段经文中我们不必再考察那些以色列神权政体下更为普遍的原则，罗波安和众民间首领当时特定的行动，正是我们应当关注的重心。

与之类似，在出 32:1-35 中，摩西记述了以色列民在西乃山拜金牛犊，并招致上帝忿怒的经过。²¹通过将这个叙事与摩西律法对比（出 20:4-6；申 4:15-31），我们清楚地看到，摩西记述这一事件就是为了指证以色列民在敬拜中犯了拜偶像的罪。以色列民违背了有关敬拜的特定律例，这段叙事将焦点对准选民在敬拜中拜偶像的特定问题，进而提出了一种以色列民应当竭力遵行的规范。

当我们在旧约文化与当代文化之间架设桥梁时，应首先以旧约神权政体规范的视角作为切入点。如果一段经文对应的事件具有文化弹性，我们就需要跨越特定的细节，而着重其后更为普遍的原则；然而，如果经文所论及的是那些与旧约神权政体密切相关的某些特定的作法或观念，我们则需要对这些特定的作法予以关注。

新约教导

一旦我们能够确定某段经文所指向的是旧约文化中特定，还是一般性的规范，我们就能通过聚焦新约的教导，进一步地将经文应用于当下。新约对旧约的众多主题在许多方面作了更为细致的诠释，这些诠释有时是直接的，有时是间接的。无论怎样，新约的教导都为旧约应用的文化跨越，提供了不可或缺的依据。

21

许多旧约叙事所反映的一般原则，被新约所重申或应用。例如，从大卫拒绝穿戴扫罗的战衣所推出的原则（撒上 17:38-39），与保罗关于属灵争战的教导相呼应，保罗强调信徒当穿戴“上帝所赐的全副军装”（弗 6:11），而不是属人的兵器。在基督教的神权政体中，我们要拿起“真理、公义、平安的福音、信德、救恩、圣灵的宝剑”（弗 6:14-17）。若教会以人的智慧，政治势力或武力来取代这些属灵的兵器，我们便违背了保罗的教导，也背弃了大卫与歌利亚争战的榜样。

新约的教导也帮助我们对旧约神权政体具体的律例加以调整，进而应用于当代文化。例如，和摩西在金牛犊叙事中禁止一切拜偶像的罪一样，新约作者也极力反对拜偶像（林后 6:16；约壹 5:21；启 2:20；9:20）。我们对上帝的敬拜要有属天圣殿的圣洁样式，因为我们当前正在这样的圣殿中敬拜他（来 9:11-27）。在我们的敬拜中也绝不允许任何形式的混合主义。新约作者明确重申了摩西的教导。

新约教导是连接旧约文化与我们世界的中介，它是我们应用调整的基础。新约作者为与他们同时代教会所做的旧约诠释，为我们当前旧约叙事的应用提供了参考与借鉴。

当前基督教神权政体的亚文化

合理的应用旧约叙事，也要求我们着眼于当前神权政体的亚文化。上帝最初用旧约叙事来教导以色列民活出圣洁，上帝并没有将旧约默示给埃及人、赫人或巴比伦人的社群。无疑，圣经对这些民族也非常重要，但圣经最关注的还是以以色列的文化。与之类似，旧约叙事所特别针对的是基督所延续的神权政体，它对整个世界都非常重要，可以引导世人悔改、相信并活出这个世界当有的公义，但与此同时，基督徒才是旧约叙事的主要对象。我们被归算为亚伯拉罕的后裔，得以承受属他后裔的应许（罗 4:1-25）。可见，旧约叙事是属于我们的，我们所能享受到其中的祝福远非世人能及。

因此在当代文化中应用旧约，需要我们对基督教亚文化给予细致的关注。我们要将焦点放在这些叙事对于教会在文化的规范与弹性方面，所带来的挑战。上帝要求我们要活出基督徒独有的圣洁生活，同时他也要求我们在文化要采取弹性。旧约叙事的所有主题都能在这两方面实现应用，而在应用中这两方面的混淆也将导致严重的错误。

例如，出 32:1-35 要求以色列民弃绝一切形式的偶像崇拜，基督教亚文化必须无一例外地抵制拜偶像的罪。与之类似，我们也应像罗波安和众首领所作的那样，在上帝面前认罪悔改（代下 12:1-12）。这些叙事主题都不涉及文化弹性。尽管如此，基督徒群体

当下对旧约叙事的应用，也应注意上帝子民间存在的合理差异。在基督教神权政体的亚文化中，的确有一些方面没有留给我们什么调整的空间，但仍有许多方面的信仰实践，在基督徒当中是可以有多多样性的。比如我们看到大卫不愿穿扫罗的战衣(撒 17:38-40)，这个叙事今天教导我们要穿戴上帝所赐的全副军装，打那属灵的仗。所有的基督徒都要遵行这样的教导，但如果我们否认不同的文化处境需要教会以不同方式来争战，那么我们的应用便会超越合理的界限。前苏联的信徒在传福音时，可以采用与美国信徒不同的方法来；城市信徒与生活在乡村环境的信徒，对上帝的呼召也可以有不同的回应。不管环境如何，我们都应记得在文化上应采取弹性的责任，从而有效地将旧约叙事应用于基督徒社群（见图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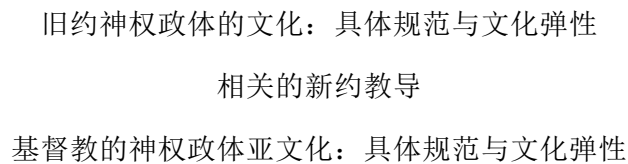


图 63 文化层面调整的基本步骤

结论

在本章中我们探讨了将旧约叙事应用到当今文化所牵涉的不同层面。当我们试图在旧约叙事与当前文化之间架设桥梁时，要牢记以下几点：许多文化上的不同源于自然条件的多样性，然而上帝的启示才是检验各种生活方式的标准。信仰与文化的关系，因为基督的降世而发生了根本的改变，基督徒群体有属于自己的文化规范，然而生活在世界各地的基督徒，也有责任在文化上呈现极大的弹性。要跨越我们与旧约之间的文化距离，我们需要探析旧约的文化，新约的教导，以及当代属于亚文化的基督教神权政体，从中摸索出一条道路。这些重要的原则将帮助我们跨越文化的距离，合理地将旧约叙事应用于当下。

复习问题

1. 文化如何被宗教与自然所影响？在我们探讨旧约文化和当代文化时，为什么要关注这样的影响？
2. 比较旧约与新约时代神权政体的异同。在两个时代中，上帝选民的文化生活在怎样的规范与弹性？
3. 可以采取哪三个基本步骤，帮助当代信徒跨越旧约叙事在文化上的距离？

应用练习

1. 列出旧约神权政体中上帝所明确规定的十项具体行为。这些行为在属于亚文化的基督教神权政体中，有着怎样的应用？
2. 鉴于基督国度的普世性，列出基督教神权政体中在文化方面采取弹性的十个方面。针对每个方面，存在怎样的普遍原则？
3. 回顾上帝呼召亚伯兰的叙事（创 12:1-9）。这段经文在哪两方面牵涉到了旧约时代的文化？针对相关主题，新约作出了怎样的教导？生活在亚文化神权政体的基督徒，当如何回应这样的主题？